**关于调整“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4号”**

**理财产品要素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管理人拟对“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4号”理财产品部分要素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销售对象调整**

|  |  |  |  |
| --- | --- | --- | --- |
| **销售简称** | **销售代码** | **销售对象**  **（调整前）** | **销售对象**  **（调整后）**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4号C | J01444 | 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销售 | 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销售（销售机构江苏银行个人投资者仅限新资金客户及新客户，具体以销售机构系统设置为准；新资金的达标条件为“客户前一日资产时点余额”较“前一月末资产月日均余额”的新增额大于5万元；新客户是指首次购买苏银理财理财产品的客户；机构投资者具体以销售机构设置为准）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4号E | J02521 | 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销售（销售机构江苏银行个人投资者仅限私行客户购买。江苏银行私行客户指在江苏银行日均资产大于等于600万元的个人客户） | 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销售 |

1. **销售起点/追加金额调整**

|  |  |  |  |
| --- | --- | --- | --- |
| **销售简称** | **销售代码** | **销售起点/追加金额**  **（调整前）** | **销售起点/追加金额**  **（调整后）**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4号D | J01445 | 个人投资者认购起点5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机构投资者认购起点500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 | 个人投资者认购起点5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机构投资者认购起点300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 |

投资者如不接受本次公告所述调整，可于2025年9月16日至2025年9月24日产品开放期内提出赎回申请；若投资者逾期未提出赎回申请，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原理财产品合同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更新后的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报告。

感谢您投资苏银理财本期理财产品，敬请继续关注我司近期推出的其他理财产品。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8日

备注：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